

监督索引号 53042600633301000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 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性规定，组织编制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2.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省市有关城市规划的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负责本县行政区域内城乡规划的编制、审查、报批等工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城乡规划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做好协调工作。

3.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节能项目。

4.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和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拟定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工作。

5.承担城镇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定城镇住房政策、住房保障政策并指导实施；拟定

城镇住房、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申报和安排廉租住房资金并监督实施。

6.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认真组织实施招标投标工作；起草施工、建设监理的规范性文件，并指导、监督实施；拟定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监督管理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和市场；起草勘察设计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

7.拟定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运营和应急管理；组织实施城市建设管理工作。

8.承担规范村镇建设的责任。拟定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农村住房建设、安全和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环境治理、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负责农村民居通用图的设计及推广；指导重点小城镇建设和旅游小镇建设。

9.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贯彻组织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和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调查处理。

10.拟定风景名胜区发展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省级风景名胜区的监督管理工作。

11.指导管理全县城市供水、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和环境卫生工作；指导城市计划用水和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综合管理，垃圾、污水处理和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12.承担建筑工程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的责任。协助相关部门组织震后恢复重建工作；参与震后应急抢险的相关工作；负责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和农村危房改造工程的监督管理。

13.承担城市房屋拆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城市房屋拆迁工作；负责年度计划的组织申报，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拆迁工作从业人员执业资格培训；受理、调处拆迁纠纷，接待拆迁来信来访。

（二）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坚持目标引领，全力完成年度经济目标任务

预计完成：建筑业产值 200,000.00 万元，增幅 28.00%，低于县级目标任务 7.00 个百分点，与市级目标任务持平。商品房销售 85,000.00 平方米，同比增 1.00%，低于县级目标任务（20.00%）19.00 个百分点，与市级目标任务（1.00%）持平。房地产从业 149 人，同比增 1.40%，低于市级目标任务（8.00%）6.60 个百分点，房地产从业人员工资总额 535.00 万元，同比增 1.60%，低县级目标任务（15.00%）13.40 个百分点、市级目标任务（30.00%）28.40 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05,300.00 万元，完成

全年目标任务（100,000.00万元）的117.03%。招商引资完成81,136.00万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80,000.00万元）的101.42%；向上争取资金完成3,176.23万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6,000.00万元）的52.90%。完成新增建筑业企业1家（云南溪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新增房地产业企业1家（峨山县恒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目标任务。

2.坚持品质优先，美丽峨山建设展现新颜值

一是着力抓实美丽县城创建。全县共规划项目61个，计划总投资453,500.00万元，截止2021年10月，累计完成投资285,800.00万元，其中涉及住建领域项目34个，计划投资311,500.00万元，开工建设项目28个，累计完成投资209,800.00万元。实施县城主街道及标志性建筑外立面民族风貌提升改造、县城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县城两江景观提升改造、县城绿化及亮化建设、花腰彝族风情街等一批精品项目。二是稳妥规划实施县城提质扩容。县城提质扩容项目纳入国家财政部PPP项目库，采用BOT模式运作，建设期2年，运营期15年，2020年7月完成项目融资并开工建设，2022年3月项目正式进入运营期，计划总投资88,600.00万元，共规划项目6个。开工建设项目3个即猊江南北路建设工程、临江公园与江心屿美化亮化工程、彝祖笃慕聖园建设工程，截止2021年10月累计完成投资32,400.00万元，其余建设项目3个即峨山县城市防洪体系配套工程（嶲湖、峨湖）、峨山县晶水路建设工程、峨山

县晶山路改扩建工程，受相关政策及征拆迁、施工图设计进度影响，尚未启动开工。三是统筹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已完成城市体检、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正在提升完善五年专项规划和三年行动计划工作。计划实施项目 12 个，计划总投资 64,300.00 万元，开工建设项目 11 个，截止 2021 年 10 月，完成投资 50,500.00 万元，完成率 78.50%。四是稳步开展传统村落保护。全县共有 5 批 10 个村庄列入国家传统村落名录，前 4 批 7 个传统村落，已全部开工建设并完工 2 个，第五批 3 个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已全部通过省级审查。配合完成《玉溪市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市实施方案》。五是扎实开展爱国卫生“3 个专项行动”。新建洗手台 1,708 个（公共 340 个和单位内部 1,368 个）；对 22 座城市公厕和 32 个集镇公厕进行提档升级，“三无三有”和“四净三无两通一明”达标率 100.00%；建成区在建在监项目均实现工地 100.00%围挡、物料堆放 100.00%覆盖、土方开挖 100.00%湿法作业、施工现场路面 100.00%硬化、驶出工地车辆 100.00%冲洗、渣土车辆 100.00%密闭运输。六是加强数字化城市管理。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对接公安交警共用摄像头 46 个，共受理各类上报案件 10,363 件，其中：巡查上报 5,339 件、微信举报 4 件、社会公众举报 848 件、自行处置案件 4,172 件，处理市民来电热线 480 条，对 975 辆人行道违章停车车辆进行了调查取证，暂扣摩托电动车 744 辆。行政处罚 55 起，其中一般程序 20

起，罚款金额 0.69 万元，简易程序 35 起，罚款金额 0.15 万元，主要涉及占道经营、未盖篷布、渣土泼洒等违法违规行为。

3.坚持功能优先，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台阶

一是生态基础设施建设显著加快。供水普及率达 100.00%，建立了从“源头到龙头”的饮用水安全保障体系，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水检测水样水质合格率为 100.00%。通过融入海绵城市理念，县城老城易涝积水点已全面消除。县污水处理厂处理水量共计 284.97 万吨，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00%。建成区内垃圾袋装化覆盖率达 85.00%，每辆收集车、运输车都完好无损，密闭清运率达 100.00%，共处理生活垃圾 21,718.00 吨，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00%。二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全县新建改造市政道路 5.18 公里、供水管网 43.56 公里、污水管网 8.95 公里，新增城市天然气管网 3.63 公里，新增老旧小区改造天然气庭院管网 14.10 公里，累计发展居民天然气用户 474 户。

4.坚持民生优先，住房工作体系构筑新格局

一是老旧小区改造成效显著。自 2019 年先行先试，概算投资约 50,000.00 万元实施五期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共涉及 180 个小区 588 栋、6,030 户 17,964 人，总面积 82.48 万平方米，占建成区面积的五分之一、常住人口的近一半，实现老旧小区全覆盖。截至 2021 年 10 月，完成一至三期改

造。2021年主要实施二、三期改造，共涉及79个小区、257幢楼、2,686户、8,058人、总占地35.75万平方米，完成投资11,300.00万元（二期5,300.00万元，三期6,000.00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共计5,289.00万元（二期2,210.00万元，三期3,079.00万元），已拨付资金3,005.00万元，资金拨付率57.00%，还有2,284.00万元未拨付。二、三期商铺、车位出租拨付2,370.60万元，项目资金仍缺口3,640.40万元。二是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有序开展。按照省、市统一安排部署，全县共完成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21,214户，其中：用作经营性自建房443户；未用作经营自建房20,167户；非自建房604户。纳入此次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范围的55个村的经营性自建房、未用作经营自建房和非自建房均已全部完成排查，排查完成率100.00%；2021年市级下达农房抗震改造任务107户，补助标准为1.10万元/户，目前开工30户，完成25户。三是城乡住房保障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完成了全县2,932套公租房房源信息录入和中心城区2016套公租房租住人员信息的系统匹配，力争于年内完成剩余916套公租房人员信息的收集录入，全面实现全国联网，信息共享。收到续租申请表870份，在续租审核期间清退不符合保障条件的承租户118户。四是人民防空工作。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人防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共制作宣传展板24块、宣教挂图4套20张、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完成人防工程行政审批3件，其中易地

建设审批 2 件，收缴人防易地建设费 6.87 万元，防空地下室建设审批 1 件，批准建设防空地下室面积 4,973.83 平方米。人防机动指挥所可研报告、设计方案已通过省、市专家评审，目前正在开展项目招投标工作，力争于年内全面完成人防机动指挥所建设并投入使用。

5.坚持稳健优先，住建行业发展激发新动能

一是建筑业行业平稳发展。持续开展安全工程三年行动强化建筑工地质量安全监管，深入推进“无欠薪”创建、标化工地创建和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开展今冬明春、两会、消防、汛期、房屋建筑专项整治、“安全月”、“质量月”专题活动和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等专项检查整治行动。受理质量监督工程 6 项，其中房建项目 5 个，建筑面积 11.51 万 m²，市政工程 1 个，总工程造价约 32,636.86 万元；工程竣工备案 4 个项目，总建面积 1.24 万 m²，总投资 2,852.04 万元；受监工程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受理安全监督 6 项，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共办理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8 台。对县内在建的 15 个建筑工程项目进行拉网式安全检查，发出质量整改通知书 8 份，安全整改通知书 12 份，停工通知书 9 份，发现质量安全隐患 156 条。二是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严格执行商品房网签网备制度，有效防止“一房多卖”等违规行为，完善预售资金监管制度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交存模式。审批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1 件，预售总面积 1.28 万 m²。归集维修资金

348.00 万元，累计归集维修基金 5,933.00 万元，共申请提起使用维修资金 13 笔，总计 85.00 万元，涉及 4 个住宅小区；按照省、市关于开展烂尾楼清理整治工作决策部署，积极在我县辖区组织开展梳理排查，经排查峨山县辖区内无烂尾楼项目；全力化解已锁定的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 1 个，截止 9 月底，已完成涉问题项目的产权大证办发工作，并通知相关业主办理产权登记，实现问题项目的化解销号。三是物业服务业规范化发展。围绕小区“六个一”治理标准在全县住宅小区推行“小区党支部+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小区居民”治理模式，全面推进“红色物业”党建引领小区治理工作，破解住宅小区治理难题。目前，全县 117 个住宅小区已成立 114 个临时党支部，实现了党组织在小区的全覆盖。通过小区临时党支部的引领和带动，44 个小区选举成立了业主委员会，49 个小区推选出了楼栋长，23 个小区物业公司进驻管理。2021 年，在我县开展经营的物业服务企业 14 家，其中本地企业 6 家，外地企业下设分公司的 6 家，外地企业 2 家。目前，全县共有市级“平安小区”7 个，正在申报市级“平安小区”2 个和“红色物业示范小区”1 个。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51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2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2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4 人），事业人员 3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其他人员 0 人。2020 年底我局在职人员共 47 人，2021 年在职人员数 49 人，比 2020 年净增加 2 人，增加的原因是从大龙潭乡和元江县各调入 1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实有车辆编制数为 2 辆，实有车辆 27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098.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098.9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2021 年总收入比 2020 年总收入减少了 4,566.59 万元，下降 25.85%，主要原因为老旧小区改造支出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3,098.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6.37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28%；项目支出 10,442.60 万元，占总支出的 79.72%；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2021 年总支出比 2020 年总支出减少了 4,720.55 万元，下降 26.49%，主要原因为老旧小区改造支出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656.37 万元。2020 年度用于保障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554.32 万元。2021 年基本支出比 2020 年基本支出增加了 102.06 万

元，增长 4.01%，主要原因 2021 年市场化环卫保洁面积增加，增加了峨山县城郊市政道路及练江猊江河道清理保洁项目。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343.9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0.5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312.4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49.4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0,442.60 万元，其中：峨山县人民防空机动指挥所及专项规划支出 8.00 万元、2019 年度市对县综合考评奖 5.76 万元、峨山县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 60.00 万元、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350.00 万元、污水处理厂建设经费 350.00 万元、峨山县城及双小片区供水工程项目 100.00 万元、十三五棚户区改造 628.00 万元、文化旅游与传媒支出 569.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0.5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26.43 万元、棚户区改造支出 1,031.20 万元、农村危房改造支出 68.7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1,695.00 万元。2020 年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5,265.20 万元，2021 年项目支出比 2020 年项目支出减少了 4,822.60 万元，下降 31.59%，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老旧小区三期改造，由于财政困难，2,084.00 万元中央资金未能及时拨付；另与 2020 年相

比，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量减少，2020年一期、二期共两期工程支付合计2,711.00万元，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三期项目支出995.0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665.3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69%。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79.7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1.52%。2021年度比2020年度增加了3,485.56万元，增长37.97%，主要原因是2020年十三五棚户区改造资金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1年由政府性基金调整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7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5%，主要用于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76万元。

2. 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 国防（类）支出8.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6%，主要用于人民防空8.00万元。

4. 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1,488.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75%，主要用于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488.00 万元。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69.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49%，主要用于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69.00 万元。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46.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9.8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 42.58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67.8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0.51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65.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5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10.87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28.7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5.50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2,609.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0.60%。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167.54 万元，城管执法 431.91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6.98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0.00 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42.96 万元。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873.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2.69%。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 1,031.20 万元，农村危房改造 68.7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 1,695.00 万元，住房公积金 76.01 万元，购房补贴 2.49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9.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9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6%。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财政预算管理等文件精神，厉行节约，精简会议，合理压缩一般行政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切实减少各项经费开支。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减少2.77万元，下降47.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2.77万元，下降82.93%。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财政预算管理等文件精神，厉行节约，精简会议，合理压缩一般行政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切实减少各项经费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0万元，占81.48%；公务接待费支出0.57万元，占18.5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5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车辆保险支出 1.37 万元，车载软件运维费 0.26 万元，缴车船税 0.18 万元，燃油费 0.51 万元，修理费 0.18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7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57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2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6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市级、区级、乡镇以及市外单位前来参观考察、调研老旧小区改造；县区相关部门业务往来及上级到我县检查验收项目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12.47 万元，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16.91 万元，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了 4.44 万元，下降 0.34%，主要原因是严格管控机关运行支出，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258.49 万元、水费 17.63 万元、电费 89.18 万元、邮电费 0.66 万元、差旅费 0.04 万元、维修（护）费 1.65 万元、会议费 0.16 万

元、公务接待费 0.57 万元、专用材料费 1.50 万元、劳务费 194.28 万元、委托业务费 738.14 万元、福利费 0.8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3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 0.45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产总额 2,497.0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966.46 万元，固定资产 530.58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2,071.8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1,440.96 万元，固定资产不变。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497.04	1,966.46	530.58	135.93	237.66	0.00	156.99	0.00	0.00	0.00	0.00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精神，努力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推动政府效能提升。对日常项目填报工作下沉到各业务部门填报，由财政人员指导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对有关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开展绩效目标、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等管理工作。并按规定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接受各方监督。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21年以来，峨山住建局完成了老旧小区改造二期改造，城市公厕和乡镇镇区公厕建设、污水处理厂建设、创建国家园林县城的工作，棚户区改造、110kV秀柏小钱N20-110kV柏锦变110kV秀柏小线进线构架段线路迁改、110kV峨秀柏线#56-#66线路迁改以及110kV峨秀柏线T接110kV柏锦变线路迁改等工程。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分为90.00分，自评结果为优。但是，仍然存在问题和不足：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不足，重点项目推进缓慢；乡镇基础设施落后。2.棚户区改造征收补偿工作难度大；原项目领导机构已不能适应现工作需要。3.城市管理不到位，人民群众满意度不高。综合执法体系反复变化，城市管理体制未理顺。4.住建工作专业性强，工作人员严重不足，专业技术人员缺乏，急需增加工作人员。下一步措施：1.结合峨山实际，科学引导城镇化进程，制定出台《〈云南省峨山彝族自治县城市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加快城市建设，打造生态宜居城市。3.全力推进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建设。4.加强与编办、人社部门对接联系，及时补齐人员编制，解决好有人办事的问题。5.做好人民防空工作。6.加强安全生产工作。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2021年本级项目支出共有26项，其中自评为优等级的为24项；自评为良等级的为1项；自评为中等级为1项；自评为差等级的为0项。具体结果如下：

1.项目一十二五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城市规划区总用地 512.95 亩，其中棚户区占地 433.90 亩，共需拆迁 1,679 户，货币补偿 672 户，实物安置 540 户，总拆迁面积 323,687.55 m²，总拆迁人口数 4,873 人。峨山县片区分两期建设，一期完成所有的拆迁及土地整理，建设安置房 8.40 万平方米。二期为全货币补偿。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2.项目二农危改示范本息农户贷款贴息风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加快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进程，切实做好我县 2015 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对危房改造的农户和改造示范村同时实施政策支持，对由需求并具备偿还能力的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实施农户省级给予每户 5.00 万元，3 年贴息的优惠政策。按照补助计划，已完成 62 户 2020 年危房改造农户贴息补助。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3.项目三污水处理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实施，对污水处理的全过程实施管控检测，保障污水的及时、完备以及达标处理。污水管网建设工程旨在提升峨山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减轻对峨山县水环境的污染。提高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该项目自评分为 98.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4.项目四嶧峨农贸市场门禁系统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嶧峨农贸市场的停车场管理系统、测温人脸人

行门禁系统、新增挡车杆、道路修复及临危建筑工程，按照安防的相关要求和规范进行施工安装和调试并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该项目自评分为 93.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5.项目五老旧小区改造现场会财政借款专项资金项目情况：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和全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总结前一阶段工作情况、交流经验、查找问题、安排部署工作，全面推进全市老旧小区的改造，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城市公厕、公共洗手设施建设的现场点准备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按标准建设公共洗手设施，做好城区环境卫生保洁等工作。该项目自评分为 9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6.项目六峨山县提质扩容重点建设项目项目资本金专项资金项目情况：完成大部分路段挡墙砌筑及路基回填。峨山县晶水路建设工程：目前暂只开展柏锦新区路网改造、绿化景观建设、人行道修缮及照明设施建设。临江公园已完成场地硬化、瀑布主体、人行道、停车场、楼梯、管道等基础设施，正在进行绿化工程和大门翻新。运动场足球场、跑道区域塑胶铺设、草坪铺设完成施工；看台后侧混凝土浇筑、看台整修已完成施工。该项目自评分为 60.00 分，自评结果为中。

7.项目七老旧小区改造现场会财政借款（修改）专项资金项目情况：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

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和全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总结前一阶段工作情况、交流经验、查找问题、安排部署工作，全面推进全市老旧小区的改造，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城市公厕、公共洗手设施建设的现场点准备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按标准建设公共洗手设施，做好城区环境卫生保洁等工作。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8.项目八峨山县城郊市政道路及练江及猊江河道清理保洁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为道路冲洗、地面小广告清理、雨水篦子清理，果皮箱垃圾清理、清洁维护，沿路零星垃圾、零星无主石块砖块清理，人行道路、绿化隔离带内生活垃圾及烟头清理，沿街各类垃圾收集容器及其周边地面的清洗作业。项目覆盖范围：锦屏中学至玉林酒厂岔口 2.80 公里、双桥至小街文明桥 6.00 公里、小街环岛至石花村 5.80 公里，共 14.60 公里，保洁区域面积合计 219.00 万平方米。为河道环境综合整治、漂浮物打捞、巡查、监管，负责洪水后续及应急河道保洁等工作。项目覆盖范围：（1）练江：西河村至两江交汇处共 4.10 公里；（2）猊江：玉林桥至小街文明桥共 12.00 公里。两河道保洁范围共计 16.10 公里。该项目自评分为 96.74 分，自评结果为优。

9.项目九峨山县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17-2017 年 5 月完成峨山县出入口绿化、

美化、亮化工程招标并签订合同；2017年11月-2018年8月完成峨山县出入口绿化、美化、亮化工程的建设工作；2018-2019年完成峨山县出入口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审计工作；2020年12月前按审计金额完成支付。该项目自评分为92.81分，自评结果为优。

10.项目十创建国家园林县城项目缺口资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峨山县“创园”市政、绿化、环卫、公园设施应急抢修工程，建成区内市政设施抢修、维修、维护、排危，增绿补植，采购花苗，游路铺设，清运垃圾，砌筑花台，鱼塘清理，广场火把雕塑维护，峨山县县城，民族团结广场、阿普笃墓广场及县城重要节点的立体绿化，花箱盆景摆设等，项目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92.26分，自评结果为优。

11.项目十一峨山县提升城市环境整治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峨山县提升城市环境整治项目对加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进一步优化城市发展环境，全面提升城乡形象，增强城市综合实力，把峨山建设成为经济繁荣、文化发达、环境优美、功能完善的城市起到决定性作用，项目已全部完成，该项目自评分为97.55分，自评结果为优。

12.项目十二峨山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为顺利通过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专家暗访、评估验收和复审，实施了峨山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库区土工布

膜更换和渗滤液处理站渗滤液组合填料项目，峨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生活垃圾场机器、设备等维护、维修工程，城市生活垃圾场药剂室修缮，城市生活垃圾场配套工程，城市管理局创卫整治、清垃圾，峨山县创卫整治工程，城市生活垃圾场附属工程及管理用房，峨山县环境卫生专项规划，创建卫生城市公厕改造等项目费用合计194.58万元。提升人居环境卫生，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的突破口及提升城市品位、文明程度、增强城市综合竞争力。该项目自评分为94.00分，自评结果为优。

13.项目十三峨山县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1）土地使用性质及其兼容性等用地功能控制要求；（2）容积率、建筑高度、建筑密度、绿地率等用地指标；（3）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公共安全设施的用地规模、范围及具体控制要求，地下管线控制要求；（4）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线（黄线）、各类绿地范围的控制线（绿线）、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界线（紫线）、地表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线（蓝线）等“四线”及控制要求。项目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93.00分，自评结果为优。

14.项目十四清欠中小民营企业账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清理偿还峨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涉及各部门股室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的工程款等逾期账款74.52万元，2020年底前着力完成：（1）云南新自然园艺工程有限公

司：环城北路猓江南路景观绿化工程款 54.00 万元。（2）玉溪绿兴园林有限公司：拆临拆违小街镇范围内绿化工程款 2.16 万元；拆临拆违西门农贸市场岔化肥厂地段绿化工程款 1.31 万元；拆临拆违城区范围内绿化工程款 10.55 万元。云南锦萃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峨山拆临拆违志远玻璃厂绿化工程款 6.51 万元，已完成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74.52 万元支付。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15.项目十五峨山九龙营三家村道路新建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继续推进九龙营道路建设，完善县城基础设施建设，是满足周边群众生产生活需要的必然要求，也是统筹做好县城建成区规划建设，夯实“美丽县城”建设基础的必要举措。峨山县九龙营道路建设工程项目涉及道路建设工程与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道路全长 190.00 米，涉及道路红线 24.00 米，双向四车道，人行道单向宽 4.50 米，计划建设期为 3 个月，预算总投资 262.33 万元。项目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16.项目十六峨山县嶧山十里漫道银杏树栽植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为进一步提升临江公园园区景观，补齐绿化短板，完善园区休闲、娱乐、健身等各项设施，改善县城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县城。根据《峨山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48 次常务会议纪要》的要求，我局已完成嶧山十

里漫道银杏树种植工程市场调查、工程招标（竞争性谈判）、合同签订等工作，按合同约定工程计划 2020 年 2 月 17 日开工，2020 年 3 月 31 日完工，合同价人民币肆拾玖万元整（49.00 万元），实施嶧山十里漫道银杏树种植工程，所需项目资金 49.00 万元由县财政统一安排，项目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17.项目十七峨山县老旧小区改造暨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勤洗手公共洗手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为了落实云南省住建厅下发的关于在公共场所完善公共洗手设施，引导公众养成勤洗手卫生习惯，有效减少传染病经手传播，为规范和指导全省公共洗手设施建设的要求，计划在峨山县范围内建设洗手台 29 座，其中：民族团结广场 2 座，阿普笃慕公园 2 座，貌江东、西路绿化带 12 座，时代广场及其他公共场所 13 座，项目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18.项目十八峨山县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一期、二期、三期）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峨山县 2019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项目一期的 22 个小区，54 栋楼、1,104 户居民、总建筑面积 7.48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完成后绿化面积为 1.80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3,222.07 万元。二期于 2020 年 8 月 1 日开工建设，涉及 27 个小区，59 栋楼，1,042 户居民，总建筑面积 10.78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概算 4,500.53 万元，预计 2020 年 10 完工。三期涉及 52 个小

区，198栋楼，1,644户居民4,932人，项目总投资概算20,356.80万元，预计2021年8月完工。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一二三期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93.39分，自评结果为优。

19.项目十九峨山县柏锦新区安逸路市政道路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本项目为柏锦新区路网。共3条道路，（1）练江南路：全长282.00米、车行道宽9.00米、人行道宽4.50米*2、绿化带宽9.00米；（2）普华寺路：全长626.00米、车行道宽9.00米、人行道宽3.50米*2；（3）安逸路：全长365.00米、车行道宽23.00米、人行道宽3.50米*2。涉及道路与排水工程、结构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等工程以及工程估算。项目总投资5,005.28万元，其中项目建设安装费用2,477.93万元，征地拆迁及前期其他费用2,527.35万元，项目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100.00分，自评结果为优。

20.项目二十峨山县人民防空机动指挥所及专项规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人民防空是国家战略，县人防办的职责是在和平时配合参与抢险救灾和对应突发事件，战时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袭斗争。我单位深刻认识到人民防空的重要性，严格按照中央、省、市的同意安排部署及市委机动巡查组、市审计局的工作要求，坚决抓好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地下空间开发利用专项规划和人防专项规划已完成，人防指挥所合同已于2021年底签定，但由于财

政困难，一直未给予拨付相关款项，该项目自评分为 86.28 分，自评结果为良。

21.项目二十一峨山县提质扩容项目工作经费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本项目包括（1）峨山县美化项目工程（火车站站前广场、临江公园改造、运动场、风貌改造项目）；（2）森林体育健身公园（原笃慕聖园）；（3）猊江南北路建设。目前，项目正在有序进行，已完成猊江南北路建设工程、美化亮化项目，启动晶水路及森林体育健康公园建设（笃慕聖园）。存在问题：（1）推进慢，工程进度滞后；（2）资金投入难以保障。下一步将完善管理制度，强化内部管控；严抓严管，确保提质扩容重点建设项目有序开展；想方设法加大资金筹措，保障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出现以资金缺口为理由的误工、怠工，严格施工管理程序，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 9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22.项目二十二嶧丰公司工程欠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根据玉溪市审计局反馈整改意见，峨山县嶧丰市政开发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 438.35 万元，已向县政府提交请示申请财政支持，明确偿还工程款目标，现已完成拖欠工程款 438.35 万元支付，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23.项目二十三峨山县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工程项目财政借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17-2017 年 5 月完成峨山

县出入口绿化、美化、亮化工程招标并签订合同；2017年11月-2018年8月完成峨山县出入口绿化、美化、亮化工程的建设工作；2018-2019年完成峨山县出入口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审计工作；2020年12月前按审计金额完成支付，财政借款129.00万元已完成支付，还到县财政专户，该项目自评分为100.00分，自评结果为优。

24.项目二十四峨山县城及双小片区供水工程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峨山县城及双小片区供水工程，是2010年度国债建设项目，经省发改委可研批复（云发改投资〔2009〕1268号）、省住建厅初设批复（云建城〔2010〕767号），概算总投资4,994.82万元，初步设计批复的建设内容为：新建水处理能力0.50万吨/日净水厂1座（位于登云村委会石花村小组后山）、新建输水管线DN350总长19.55公里、新建供水配水管网DN100-DN400总长28.68公里，规划服务范围为晶水工业园区，规划服务人口1.00万。项目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93.80分，自评结果为优。

25.项目二十五污水处理厂建设经费项目绩效情况：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近期处理能力1.00万吨/日，远期规划处理能力2.00万吨/日）；规划服务面积7.70平方公里，规划服务人口6.95万人；新建DN400-DN800污水配套管网总长20.27公里，新建DN400-DN1000雨水管网总长12.92公里。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5,610.74万元，其中项目工

程费用 4,487.68 万元，其他费用 760.74 万元，预备费 321.1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2.07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19.13 万元。污水处理费已拨发到位，该项目自评分为 95.68 分，自评结果为优。

26.项目二十六峨山县建成区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及提标改造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完成：（1）安装 DN500 原水输水管道长度 12.139 km；（2）老旧小区供水管网改造完成 85.00%；（3）土官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水处理厂 700.00 立方米混合水池建设完成 98.00%工程量；完成化验室改造工程 98.00%；仓库建设完成 98.00%；加氯加药系统完成 95.00%；（4）加压泵站完成 98.00%工程量。该项目自评分为 95.57 分，自评结果为优。

27.项目二十七十三五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峨山县十三五棚户区改造项目规划区域面积约 512.95 亩，其中棚户区占地总面积约 433.90 亩，安置房用地 79.05 亩，涉及 1,679 户 4,873 人，拆除建筑面积 32.37 万平方米，新建安置房 2,147 套 26.67 万平方米，货币化安置 672 户，住房实物产权调换安置 1,007 户。项目已全部完工，该项目自评分为 100.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没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600633301111